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函

地址：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

聯絡人：陳雅芳

聯絡電話：02-87712701

電子郵件：fanny108@cpami.gov.tw

傳真：

受文者：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
園區管理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國署建管字第113100754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(附件1)

主旨：為健全建築物昇降設備、機械停車設備安全管理機制，敬請貴署、府（局、處）協助廣為宣導設備安全管理觀念1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建築法第77條之4及建築物昇降設備設置及檢查管理辦法等規定辦理。
- 二、為加強宣導昇降設備、機械停車設備維護管理，保障民眾使用安全；敬請貴署、府（局、處）協助將相關設備安全宣導品電子檔（如附件）函轉轄下各所屬或權管單位附掛於該機關網站、臉書、電視牆、跑馬燈、文宣或宣導活動……等廣為宣傳。以憑藉各界資源，加強維護管理，保障民眾使用安全。
- 三、並請本署資訊室協助於本署網站（首頁/最新消息/業務新訊）附掛昇降設備、機械停車設備安全宣導資訊，宣導維護設備之安全使用。

正本：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、內政部消防署、各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、內政部指定之特設主管建築機關

副本：本署資訊室、建築管理組(均含附件)